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库入库（复核）申请

操作指南

一、纳入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库需满足的条件

（一）北京市范围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均可申请入库。

（二）注册在中关村示范区范围内申请入库的企业包括以下五类：

|  |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类型 | 需满足条件 |
| 1 | 科技创新型企业 | 需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科技人员占期末从业人员的比例≥10%；  (2)科技活动相关经费支出占企业总收入的比例≥3%；  (3)具有一定要求的自主知识产权( 分一类和二类，二类需至少三项)。 |
| 2 | 具有科技创新能力的文化企业 | 企业国民经济行业属于《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国统字〔2018〕43号），且企业须有科技活动人员和科技活动经费支出，或自主知识产权。 |
| 3 | 高技术服务业企业 | 企业国民经济行业属于《高技术产业（服务业）分类（2018）》 （国统字〔2018〕53号），且年营业收入≥100万元或者从业人员≥10人 |
| 4 | 科技型总部企业 | 至少拥有1个分（子）公司，上一年营业收入≥5000万元，且实缴税费≥1000万元。 |
| 5 | 其他创新型企业 | 由分园管委会根据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创新能力等出具推荐函报中关村管委会研究同意后方可照此申报。 |

二、办理材料

企业申请时须在线如实填写基本信息和反映企业创新能力、生产经营状况的各项指标数据，并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1份。具体材料如下表：

|  |  |  |
| --- | --- | --- |
| 所有企业必传材料 | 1.企业基本情况信息表；  2.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利润表（上一年度利润表，当年新成立企业提供截止到申报前最近月份的利润表)；  4.真实性承诺函。 | |
| 根据企业类型不同另须上传材料 | 企业类型 | 另需上传材料 |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 在有效期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 科技创新型企业、具有科技创新能力的文化企业 | 1.反映期末从业人员和科技活动人员情况的材料，例如劳动工资统计报表、企业研发活动及相关情况统计表、人力资源情况统计表、科技活动人员（含部门职务等信息）的名单等；  2.反映企业科技活动经费支出情况的材料，例如企业研发活动及相关情况统计表、研发经费专项审计报告、研发费用情况明细账等；  3.反映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情况的材料，例如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新药证书、中药保护品种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等。  注：相关申报信息填0的无需上传相应资料 |
| 高技术服务业企业 | 反映期末从业人员情况的材料，例如劳动工资统计报表、人力资源情况统计表等。 |
| 科技型总部企业 | 反映企业总部性质的组织架构资料。 |
| 其他创新型企业 | 分园出具的推荐函。 |
| 注：以上材料模板、样表可在申报过程中按需在系统内下载。 | | |

三、办理流程

输入网址http://120.52.185.156:28068/user/newlogin.do，选择【申请村高新】办理。

企业申请及复核时须在线如实填写基本信息和反映企业创新能力、生产经营状况的各项指标数据并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相关材料扫描件。

四、证书领取

企业入库（复核）申请通过后，当系统中本次申请记录的所在环节显示“已打证”时，方可预约领取证书。

1.预约流程：微信公众号“亦事通”→“办亦事”→“预约取号”→“高新认定业务预约”。

2.领证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亦城国际二层政务服务中心高新窗口。

3.提交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

4.办理时间：工作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7:00

5.联系电话：67857682